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水務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WATER PROPERT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完成先舊後新配售  
及  
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之調整**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及認購已根據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完成。合共1,386,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46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以及合共1,386,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經認購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4.03%)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賣方。

BOC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已因應先舊後新配售作出本公佈所披露之調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先舊後新配售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及認購已根據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完成。合共1,386,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46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以及合共1,386,000,000股認購股份(佔本公司經認購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4.03%)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賣方。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6,470,000港元。

先舊後新配售後本公司股權變動如下：

	緊接先舊後新配售前 及於該公佈日期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但於認購前		緊隨配售及 認購完成後	
	股份	%	股份	%	股份	%
畢家偉先生及其聯繫人士(附註1)	16,664,000	0.20%	16,664,000	0.20%	16,664,000	0.17%
Highest Growth Holdings Limited	846,228,234	9.97%	846,228,234	9.97%	846,228,234	8.57%
明陽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593,951,105	6.99%	593,951,105	6.99%	593,951,105	6.01%
<b>賣方：</b>						
Sharp Profit	1,197,000,000	14.10%	133,000,000	1.57%	1,197,000,000	12.12%
中國水務及其聯繫人士 (不包括Sharp Profit)	787,706,172	9.28%	465,706,172	5.48%	787,706,172	7.98%
<b>公眾股東：</b>						
承配人	-	-	1,386,000,000	16.33%	1,386,000,000	14.03%
其他公眾股東	5,048,470,834	59.46%	5,048,470,834	59.46%	5,048,470,834	51.12%
	<u>8,490,020,345</u>	<u>100.00%</u>	<u>8,490,020,345</u>	<u>100.00%</u>	<u>9,876,020,345</u>	<u>100.00%</u>

附註：

1. 畢家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2. 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文霞女士亦為明陽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

## 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之調整

現行BOC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合共為122,000,000港元之3厘2010年到期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0.121港元，而由於先舊後新配售，換股價將由每股0.121港元調整為每股0.119港元，自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務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王文霞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畢家偉先生(主席)、王文霞女士(副主席)、畢濟棠先生(副主席)、孫振宇先生及任前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自強先生、譚沛強先生及李玲女士。